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51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在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未获得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公司后续主动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了该议案,对项目尽职调查材料和投资方案再次审议,认为本次投资能够有效提升公司在环保科技领域投资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促进产融结合的战略定位,也符合公司在节能环保领域深耕的业务布局安排。同意按原有方案继续推进该项投资并再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山东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投资”)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天地融新”)增资并提供借款。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增资1亿元,其中,公司增资4,500万元,山东投资增资5,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山东天地融新注册资本变更为2.5亿元,股权结构保持不变。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债务融资2.5亿元,由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提供借款,即鲁信创投提供借款11,250万元、山东投资提供借款13,750万元。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陈磊、刘伯哲、李高峰、王旭冬、郭全兆、侯振凯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详见公司临2021-52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1年12月20日14时在公司410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详见公司临2021-53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编号:临2021-52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标的: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天地融新”)

●关联交易金额:

增资金额:4,500万元

提供借款金额:11,250万元,借款利息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

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公司”)拟与山东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投资”)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增资并提供借款。山东天地融新由鲁信创投与山东投资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其中公司出资6,750万元,占比45%。山东投资出资8,250万元,占比55%。详见公司临2021-43号公告。

山东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山东投资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山东投资对山东天地融新同比例增资、提供借款的行为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增资4,500万元、提供借款11,250万元为关联交易金额。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共同增资并提供借款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企业名称:山东省投资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5-04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66号

4、法定代表人:孙绍杰

5、注册资本:3000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334435952R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外汇资产受托管理、对外委托投资、境内外金融产品及股权投资、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委托金融机构贷款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鲁信集团持股100%。

10、经营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山东投资经审计总资产为33,169.31万元,净资产32,803.89万元;2020年度总经营收入0元,净利润737.31万元。

11、关联关系:山东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鲁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21-11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矿源路9号办公楼1楼119-1室

4、法定代表人:孙绍杰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12MA957R3Y7E

7、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山东投资持股55%,鲁信创投持股45%。

四、关联交易方案及定价依据

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增资1亿元,由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进行增资,即公司增资4,500万元,山东投资增资5,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山东天地融新注册资本变更为2.5亿元,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山东天地融新本次债务融资2.5亿元,由股东双方按出资比例提供借款,即鲁信创投提供借款11,250万元、山东投资提供借款13,750万元,借款利息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待山东天地融新后续完成并购贷款后,将归还双方股东借款,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进展。

本次关联交易各方遵循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公司及关联方按照出资比例平等地对山东天地融新进行增资、提供借款。

后续山东天地融新拟出资4.65亿元受让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人环保”)66.53%股权。天地人环保与公司及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其基本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北京天地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2-03

3、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1号院4号楼18层1812

4、法定代表人:谢涛

5、注册资本:13870万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376669155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主要产品及服务:

(1)工业废水处理,包括膜分离设备及工艺(应用于生物制药、焦化等工业领域的废水处理、中水回用)、膜组件及耗材(应用于设备部件耗材、清洗药剂等更换维修)

(2)垃圾渗滤液原液处理,包括膜分离设备及工艺(应用于垃圾填埋场、焚烧厂的渗滤液原水处理)、膜组件及耗材(应用于设备部件耗材、清洗药剂等更换维修)

(3)垃圾渗滤液浓缩液(全量化)处理,膜设备处理后产生的浓缩液的彻底处理(渗滤液全量化处理)。

天地人环保凭借碟管式膜技术及膜设备等产品,专业从事高难度工业废水(制药、焦化等)和垃圾渗滤液的处理。在工业废水领域,通过对大型制药企业服务案例,树立了高难度工业废水处理的市场地位。在垃圾渗滤液领域,依靠第五代WEDR(废热高效干燥反应)技术,成为行业中具有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理实际运行案例的代表性厂商。

9、股东结构:

杭州正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杭州晟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30%,杭州晟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9%。

10、主要财务数据: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地人环保经审计总资产为93,534.59万元,净资产37,296.74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47,827.78万元,净利润5,874.31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天地人环保经审计总资产为92,203.09万元,净资产40,395.52万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26,249.04万元,净利润3,055.15万元。

11、资产评估情况: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天地人环保按照收益法评估的企业全部股权价值为76,785.60万元。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对山东天地融新同比例增资、提供借款,系为了参与天地人环保项目的投资。山东天地融新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投资方向,公司将以本次投资为契机,拓宽在环保板块的投资布局。本次交易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该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12月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认为:

(1)本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董事会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相关规定,确保本次关联交易程序合法。

(3)我们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十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对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独立董事认真研究了该议案,对项目尽职调查材料和投资方案再次审议,认为本次投资能够有效提升公司在环保科技领域投资的行业地位,符合公司促进产融结合的战略定位,也符合公司在节能环保领域深耕的业务布局安排。同意按原有方案继续推进该项投资并再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2.公司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已将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提交了相关资料,关联董事陈磊、刘伯哲、李高峰、王旭冬、郭全兆、侯振凯在董事会上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胡元木、唐庆斌、张志勇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切实可行,我们认为此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鲁信创投十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783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公告编号:2021-53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济南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C座41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0日

至2021年12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12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3	鲁信创投	2021/12/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所需文件、证件: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及有效持股凭证,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及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股东账户卡及公司介绍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二)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6日8: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D座702室)。

(四)登记方式:股东本人或代理人亲自登记、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登记收件截止2021年12月16日下午17时。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D座702室

邮编:250101

电话:0531-86566770

传真:0531-86969598

邮箱:lxct600783@126.com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关联方同比例对山东天地融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2021-089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朱基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0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8,306,450股,不超过批准的发行股数上限,也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每股发行价格7.44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632,999,988.00元,扣除各项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54,806.4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629,845,181.56元,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78,573.94元,合计人民币3,630,023,755.5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6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26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6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为保证项目的实施进度,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自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4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40亿元。

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议案三。

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12月24日下午14时00分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共3项议案。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2021-090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21年12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曲立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0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8,306,450股,不超过批准的发行股数上限,也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每股发行价格7.44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632,999,988.00元,扣除各项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54,806.4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629,845,181.56元,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78,573.94元,合计人民币3,630,023,755.5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6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26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6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为保证项目的实施进度,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自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4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40亿元。

表决情况: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2021-091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0.40亿元人民币,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0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8,306,450股,不超过批准的发行股数上限,也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30%,每股发行价格7.44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632,999,988.00元,扣除各项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154,806.4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629,845,181.56元,加上本次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78,573.94元,合计人民币3,630,023,755.5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6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1月26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亿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1	四川雅砻江两河口水电站项目	664.57	18.00
2	补充流动资金	-	18.33
合计		-	36.33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为保证项目的实施进度,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部分将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自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40亿元,其中募集资金拟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0.40亿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1年11月25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四川雅砻江两河口水电站项目	18.00	10.40	10.40
合计		18.00	10.40	10.40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2021年12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40亿元。

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不违背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不违背募投项目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可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安信证券认为:国投电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意见;

(三)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948号《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四)《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886 证券简称:国投电力 公告编号:2021-092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24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147号楼207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24日

至2021年12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相关议案将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86	国投电力	2021/12/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或邮寄复印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21年12月20日(星期一)上午 9:00-11:30,下午 1:30-5:00

3、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 147 号 1203 室 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8006378 传真:(010)88006368

六、

其他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7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近日公司与舞